#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范文(精选9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上人间 更新时间：2025-04-13

*福利是对雇员的间接补偿。它通常包括医疗保险、带薪假期、节日礼物和养老金。作为企业成员福利的一部分，这些奖项颁发给员工个人或员工团体。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的文章9篇 ,欢迎品鉴！第一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

福利是对雇员的间接补偿。它通常包括医疗保险、带薪假期、节日礼物和养老金。作为企业成员福利的一部分，这些奖项颁发给员工个人或员工团体。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的文章9篇 ,欢迎品鉴！

**第一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民政局认真贯彻落实妇女儿童权益保障法，坚持以人为本、儿童优先、尊重妇女的宗旨，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大力发展社会服务，加快完善社会服务体系。加强政策和机制创新，着力增强民生保障能力，着力提高社会管理水平，充分发挥民政工作调节社会利益、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重要作用，为促进妇女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做出应有贡献。现根据妇女儿童纲要规划的要求，对民政局相关工作总结及工作思路报告如下：

　　>一、加强领导，重视妇女儿童工作

　　市民政局非常重视妇女儿童工作，把促进妇女儿童发展摆上重要位置。从建立健全工作机构入手，妇女工作做到“四有”，即有领导，有机构，有人员，又经费，保证了工作的顺利开展，妇女队伍整体素质得到提高。坚持把妇女同志的学习教育作为推动工作的有效手段常抓不懈，组织参观活动，开拓视野，增长见识。加强妇女宣传思想工作，加强对妇委会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教育，显著提高了广大妇女的整体素质；大力宣传社会主义荣辱观和男女平等等基本国策，进一步提高了妇女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水平。

　　>二、扩大宣传、认真履责

　　解决干部职工思想认识中忽视妇女儿童工作，重视程度不高的问题。其一，要加大宣传力度，使广大干部职工认识到女性“半边天”的重要地位和国家对儿童教育成长的重视；其二，要发挥组织交流谈心作用，加强干部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其三，民政局各妇女儿童工作机构要切实履行自身职责，不遗余力地开拓妇女儿童工作。

　>　三、坚持维护老年人基本需求

　　始终坚持以维护老年人的基本需求、开发自助潜能，提升情趣爱好，不断提高生命生活质量，走进小家、服务大家，走出小家，融入大家的“两走”模式成效显著。

　　>四、强化舆论宣传

　　营造尊亲敬老的良好社会氛围，充分发挥报刊、电视和新媒体的作用，开辟专题栏目，创新宣传形式、加大新闻媒体对老龄工作的宣传报道力度。营造全社会关心老人、关注养老事业的良好氛围。

　>　五、创新机制，以点带面，推动儿童福利普惠制度

　　完善基层儿童福利体系建设实施方案，从生活补贴、医疗救助和教育救助等方面给予孤儿、困境儿童和困境家庭儿童给予较为全面的救助。

**第二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202\_年以来，上虞区儿童福利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关怀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取得了可喜成绩，孤儿困境儿童与健康家庭儿童一样，享受幸福，在幸福中健康成长，基本实现孤儿不孤，困境不困。现就今年儿童福利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做好孤儿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到12月底全区共有机构孤儿12人，散居孤儿21人，机构孤儿养育标准每人每月1895元，散居孤儿标准为每人每月1516元，机构孤儿区福利中心全额保障，散居孤儿全年发放生活补助金43万元。区民政局积极整合多方资源，做好机构孤儿的养育工作。一是完善在院儿童个人档案。建立一人一档，并将儿童年度体检、能力发展等情况录入档案，体现儿童成长轨迹。二是与医疗机构合作，建立在院孤儿体检制度，由梁湖街道卫生院每年免费为孤儿进行体检，并做好健康状况评估工作。三是争取教育部门支持，为院内孤儿入学开通绿色通道。202\_年又选送一名儿童进入区特殊学校入学。现有在校学生5名，其中特殊学校2名，小学2名，高中1名。四是建立完善收养评估制度。采用第三方评估的方法，对拟收养家庭进行全面评估，切实保障被收养儿童的权益。

　　>二、做好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发放工作

　　按照“分类保障、适度普惠”的基本原则，切实保障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严格执行绍市民福【202\_】5号《绍兴市民政局绍兴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市区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精神，对全区困境儿童实施分类保障，发放基本生活费。全区现有187位困境儿童享受生活费补助，其中今年新增困境儿童15人，超龄等注销39人。目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24人，重残儿童63人，补助标准每人1516元/月，全年共计发放困境儿童生活补助资金180万元（扣除困境儿童其他民政补助）。

　>　三、积极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行动

       在今年5月份，召开全区民政助理员会议专门进行部署留守儿童调查摸底工作，目前全区共有留守儿童90人，在六一期间，专门为留守儿童发放了每人1000元的“六一”儿童过节慰问金，在生活上要求村儿童主任定期上门探访，在学习上，教体局倡导学校老师进行结对帮助。全区上下认真落实《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虞政办发〔202\_〕70号）、《关于建立上虞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精神，根据各成员单位职责，统筹推动开展相关工作。

　　>四、健全儿童组织网络建设加大培训力度

　　我区依托区养老福利指导中心，挂牌区儿童福利指导中心，负责全区儿童福利的业务指导，同时挂牌成立了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协助做好儿童福利工作。各乡镇（街道）、村（社区）聘有专兼职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负责传达和贯彻落实有关儿童福利保障制度，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儿童福利服务网络基本建立。今年，还开展了儿童主任和督导员业务培训，进一步明确职责，提升服务能力。根据上级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困境儿童信息库，为掌握、督察困境儿童动态情况、维护困境儿童基本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积极配合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业务工作

　　去年根据上级要求，积极创建全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示范区；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积极开展“添翼计划”，“明天计划”“孤儿助学工程”等活动。六一儿童节，开展孤儿、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大慰问活动，困境儿童和孤儿发放每人202\_元的节日慰问金,农村留守儿童发放每人1000元的节日慰问金，共计发放资金55.4万元。

**第三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　　一、收养管理工作日趋规范

　　做好弃婴和孤儿的收养工作是我院开展的主要业务之一。我院严格按照《收养法》、《未成年保护法》、《儿童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的要求，切实地维护了弃婴、孤儿这部分儿童的合法权益，为他们提供了良好的生活环境。

　　从202\_年建院迄今，我院累计收养了社会弃婴、孤残儿童113名。我院倡导全体员工以关注儿童成长生活的各项基本需求为起点和目标，发扬不怕苦、累、脏、难的精神，将孩子们视如亲生，工作人员每天给孩子们穿衣、洗漱、喂饭、接屎接尿……不厌其烦、任劳任怨。

　　“明天计划”开展的手术矫治和康复，为残疾儿童解除了疾患的折磨。我们的职责就是力争让我院符合条件的具有手术适应症的孤残儿童都能够得到有效治疗，我们衷心的希望所有孤残儿童都能够解除疾患的痛苦，为他们将来更好的融入社会创造条件。

>　　二、亲情化服务逐步完善

　　自202\_年福利院老年公寓开办以来，累计入住社会老人126名，三无老人45名。我院本着将老人们奉若父母的工作精髓，每个传统节日，都给他们准备丰盛的饭菜，与他们一起吃团圆饭，每个老人的寿辰，都为他们买好礼物给他们祝寿，确保从生活、精神文化方面给予他们更多的关注。院长张宏同志更是用自己的工作热情感染着全体干部职工，他家有病妻没有时间尽心照顾，却以院为家，每天都到一线去了解情况、处理问题，经常陪老人们聊天，与之沟通，嘘寒问暖，有的老人性格怪癖、无理取闹，他总是不厌其烦的一一劝解，为促进老人之间的内部团结做了大量的工作。在院长的带动下，全体干部职工对待院里的老人、儿童们都胜似亲人。

　　今年年初，院里组建了老年合唱团，购置了扬琴、电子琴、花鼓、铜锣等一系列乐器，举办了“老少同乐合家欢”等一系列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文化娱乐活动，让老人们感受到大家庭的温暖，在福利院里安享晚年。

　　>三、医务室目标管理成效明显

　　医务室实施目标管理后，提高了医疗质量和医疗技术，有效保障了院内的儿童、老人每天24小时能及时就医，并提供了良好的就医环境，显着改善了我院的医疗条件。

>　　四、制度建设不断完善

　　制度是可持续发展的保证，我院根据新情况、新变化对原有制度进行了修改和充实，不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劳动纪律，大到院纪院规，小到操作规范，都用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制度面前人人平等。构建了《职工及职工家属生病探望制度》《职工家属丧葬慰问制度》，维护了职工利益，极大提高了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修改了《食堂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工作人员职责》，有效激发了全院上下的团结性、合作性，使每个干部职工都萌生出主人翁意识，产生出集体荣誉感、工作责任感，形成了精神饱满、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氛围。制度的完善更是让全院干部职工都自觉规范自身行为，院内重大事项决策坚持执行民主集中制，并采取公示、通报等形式，相关工作人员每月在院周会上公布服务收入、职工考勤、食堂核算、医务明细，财务人员每半年公布一次财务状况。院领导定期聆听各部门的汇报，干部职工各抒己见，交换意见，统一思想，团结协作，有效杜绝了不良行为的发生，有力地促进了全院的和谐稳定，从而确保全院工作有序推进。

　　全年，我院未出现过受党纪政纪处分、社会治安、计划生育处分的事件和个人，未发生任何因渎职而造成的责任事故。

>　　五、事故防范意识显着提升

　　为切实加强福利院安全管理，增强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安全意识，院内经常组织学习，对照省民政厅编印的《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企事业单位主要工作制度汇编》抓好自查整改工作，落实领导责任制，层层签订预防事故责任书，确保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得到有效贯彻落实，对管理责任不落实，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其直接责任。并进行深入、细致、全面、彻底的隐患排查，不断提升安全防范意识，彻底做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

　　今年继续执行24小时值班制，领导和值班人员实行24小时开机，白天，采用走动式管理模式，深入基层以便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晚上，轮流行政值班确保及时处理任何突发事件。上半年，院内各楼层都安装了唿叫系统，极大的提高了福利院的安全系数，省厅也为我们配置了净水系统，进一步加强了福利院的卫生预防工作。

>　　六、业务宣传工作开展活跃

　　我院充分借助广播电视、电台、报刊等媒体宣传对工作进行广泛宣传，唿吁全社会关心、帮助福利院。202\_年，湘西电视台多次在黄金时间播放福利院的事迹，广播电台也经常报道福利院的情况，团结报、边城视听周报等报刊先后10次刊登福利院的文章与照片。宣传工作的开展，促使各级部门更加重视福利院的建设和管理。福利院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有了明显提高，在院孤残儿童抚养的较好，老人生活的有声有色，得到了国内外社会各界的认同，越来越多的社会人士关注福利院的建设，关心在院孤残儿童、老人的生活情况，向福利院捐赠款物，奉献爱心。对改善在院孤残儿童和老人的生活、医疗、康复、娱乐、教育设施和条件发挥了积极作用，促进了福利院的发展。

>　　七、各项学习实践活动扎实有效的开展

　　我院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于4月初正式展开。院支部、领导班子及全体干部职工高度重视，精心部署，积极参加，狠抓学习。制定了《州社会福利院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实施方案》，结合实际，开展工作，进行服务质量自查自纠，深入一线为老人、儿童办好事、做实事、解难事。院关工委积极组织各项活动，还专门邀请州军干所的退休军干来院给老人、儿童和工作人员进行革命传统教育，以革命前辈的奋斗历程和献身精神教育和鞭策大家。院领导带头厉行节约、严控开支，极力压缩办公经费，将有限的经费倾斜投入在改善老人、儿童生活环境和提高生活质量方面。并把主题实践活动与岗位目标要求，结合每个职工工作分工到项到人，作为评先依据，引导干部职工恪守本职，立足实际、脚踏实地、爱岗敬业、争创一流。

　　我院在紧抓政治学习的同时极力提高干部职工的业务水平、工作能力，比如《老年人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儿童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要求人人学以致用，并派管理人员到省内及周边发达地区的多家福利院参观学习，送业务骨干参加部级、省级的各种相关业务培训，从中学习到很多先进的理念和有益的经验，提升他们对福利事业的认识，丰富他们的基层管理经验，增强他们的业务操作能力，从而以高标准、高要求、高起点思考自己的工作，梳理自己的职能。

**第四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临武县民政局现有在编工作人员50人，女职工20人。几年来，局党组高度重视妇女儿童工作，全力支持妇联工作，主动将妇女儿童工作融入民政工作，充分发挥民政工作在维护妇女儿童生存发展权益方面的积极作用，为贫困妇女儿童排忧解难。通过不懈努力，临武县的贫困母亲家庭实现了贫有所助、病有所医、学有所医，居者有其屋。民政干部为有效解决贫困妇女家庭的困难，推进社会公平进步，做出了积极贡献。

　>　一、近年来民政部门妇女儿童工作基本情况

　　一是加强领导，重视妇女儿童工作。民政局党组非常重视妇女儿童工作，把促进妇女儿童发展摆上重要位置。从建立健全工作机构入手，妇女工作做到了“四有”，即有领导，有机构，有人员，有经费，保证了工作的顺利开展。从开展各种活动入手，组织开展以“知识竞赛”、“巾帼争先奉献”“三八”、“七一”等重要节日娱乐活动，以此来激发本部门女职工学习政治理论、业务知识的积极性，增强她们争先创优的竞争意识，为民政工作的发展做出更大贡献。在干部选拔任用中入手，不拘一格使用妇女干部。目前，我局13个股级单位中，有5位女股级干部，她们分管的工作均取得了很大进步。202\_年，在抗冰救灾工作中，我局李雪波同志获得全市“三八”红旗手的称号。

　　二是完善救助体系，切实维护贫困妇女儿童的基本权益。民政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建立了以救灾救济、低保救助、优抚、城乡大病医疗、临时救助、慈善救助为平台的多层次、多方位的妇女儿童救助网络。在生活方面，把困难妇女儿童全部纳入城乡低保范围。目前，全县城市低保对象中，妇女儿童在保人数3918人,占在保人数的54%,其中14岁以下儿童在保人数2100人,占在保人数的38%，月人均补助水平不低于120元。农村低保对象中，妇女儿童在保人数4208人，占在保人数的60%，月人均补助水平不低于50元。同时，将孤老妇女五保对象全部纳入五保供养范围，并优先在敬老院进行集中供养。在医疗方面，对特殊群体积极开展大病医疗救助活动，城市大病医疗救助42人次，救助资金12.6万元，农村大病医疗救助125人次，救助资金25万元。在慈善助学方面，积极开展贫困高三学生“圆大学梦”活动，每年投入资金10万元，资助20名大学生进入高校。在临时救助方面，救助流浪儿童67人，救助孕妇等各类妇女80人，收养登记5名弃婴儿童。在其它救助方面，为孤残儿童建立了健康档案，提供了各类救助。对全县18周岁的残疾孤儿进行手术矫治和康复。开展了对城乡低保户、特困户家庭残疾儿童实施“明天计划”扩面手术工作，共为各类社会残疾儿童实施手术23例，成功率100%。成功对6名儿童实施免费安假肢活动。

　　三是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提高妇女参政议政地位。在第七届村支“两委”换届选举工作中，规定每村至少有一名妇女干部，使村民选举委员会成员、村民代表、村民委员会成员候选人中妇女的比例均超过了30%。选举后，全县村支“两委”成员中女性323人,占总数的16%,其中支部委员115人,村委会委员208人,进一步提高了妇女参政议政的地位。

　　四是加快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步伐。积极宣传婚姻自由、男女平等的婚姻制度,杜绝了包办婚姻和买卖婚姻的发生。积极提倡婚前体检，倡导建立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严格审核,把好登记关，防止骗婚或胁迫婚姻的发生，登记合格率保持在100%。在离婚登记中，以保障妇女儿童权益为根本，积极做好调解工作，落实妇女的住房、财产分配等生活保障措施及孩子的抚养教育问题，切实维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婚姻登记部门对婚姻登记实行了信息化管理，把当事人所有信息录入计算机联网，防止重婚，维护了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五是强化宣传，倡导尊重妇女的良好风尚。在城市社区和农村社区的建设中，把保护妇女儿童权益及各项对妇女儿童的优惠政策做为重要评比条件，进一步提高妇女地位，保障妇女权益。

>　　二、存在的问题

　　（一）救助资金来源渠道单一，救助力度小。目前民政部门虽然在救灾救济、低保救助、优抚、城乡大病医疗、临时救助、慈善救助等几方面对妇女儿童制定了救助措施，但资金基本上是县财政配套，社会各界的捐助少，多数患病的特困妇女儿童虽受到民政部门给予的一定救助，但仍然面临着无钱治病的难题。

　　（二）部门之间协调少，存在重复救助和救助不到位的现象。妇女儿童救助工作涉及残联、民政、社会劳动保障、司法、文化、公安、财政、教育、医疗卫生、妇联等十几个部门和机构。虽然各部门的主要职能不同，但某些职能又存在交叉，由于部门之间缺乏联动机制，有时相互推诿扯皮，或对同一事项又存在重复救助的现象。

　　>三、意见及建议

　　（一）建议上级政府尽快出台相关文件，进一步理顺上、下之间，部门之间的工作机制，提高妇女儿童的救助合力。

　　（二）建议上级部门加大资金投入，进一步提高妇女儿童救助力度。

**第五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20xx年x月9号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中午12点院爱心实践协会会长组织37位同学一起坐车开往福清儿童福利院看望小孩.

　　随着活动的开始，当我们刚进入孩子们的房间时。有的孩子在睡午觉，有的小孩看到我们就大哭大闹。他们心里承受太多，压抑着心。见人有点生疏害怕。待我们与他们熟络后。我们抱着1-2岁的小孩在院子里散步，有的同学将残疾的小孩推着轮椅车带他们出来晒太阳、逛院子、聊天。孩子们吃着我们带的牛奶、面包、糖时。我们很开心。孤儿院大约有40个小孩，我们同学30多人。每个小孩基本上能够得到一对一的照顾、聊天和我们开开玩笑。在院子里跑跑闹闹，充满了欢声笑语。

　　活动时间很快就结束了。大家都和孩子们依依不舍的分离。每个人都说自己在活动中得到很深的感触。看到孩子都很开心，我们也很开心。做为一个志愿者我们感到很快乐，很满足。我们目的达到了，看到了孩子脸上一个个美丽的笑容。

　　在活动中我们也注意到一些不足的地方。我们打算在下次前往看望儿童福利院的小孩时，买一些更实用的东西。同学们也会更细心更加注意孩子们的情绪变化，更好的照顾他们。

**第六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x年，x市作为一个有128万多人口的县级市，现有老年人13.66万人、残疾人55310人、五保对象5837人，社会福利事业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近年来，我市民政局把“三院”(敬老院、福利院、光荣院)建设作为统筹城乡发展的重点工程来抓，不断完善城乡社会福利体系建设，社会福利事业稳步推进。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　一、突出城乡互动，立足“三院”建设统筹一盘棋

　　加快城乡社会服务体系建设，是统筹城乡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有效举措。x年，我市制定了社会福利事业三年发展规划，把“三院”建设列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工程，作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的重头戏，作为统筹城乡发展的切入点，作为新农村建设“六大工程”之一的“阳光工程”，作为当前和“x”时期建设“和谐”的重大战略来重点实施，计划在近两年内共投资1.3亿元，统筹建设城乡敬老院、福利院、光荣院，以市福利中心为龙头，以农村敬老院为支架，以公办福利机构为主体，以民办福利服务网点为补充，建立健全城乡一体化的社会福利服务体系。其中，投资5000万元，按照国家一级福利机构的建设标准，建设城区福利中心;投资8000万元，全面完成农村敬老院的新建、扩建工程。到x年底，全市31个乡镇(街道)各建成一所省级示范敬老院，新增供养人员5000人。市里专门成立了“三院”建设领导小组，市委副书记挂帅，主管民政的副市长文秘杂烩网具体负责，搞好协调;市四套班子领导每人蹲点一个乡镇，负责一个项目。目前，市福利中心和第一批16个农村敬老院全面通过质量验收，有2个上报为省级优良工程，10个上报为宜春市优良工程。新落成的市福利中心，占地面积50亩，建筑面积2万平方米，可入住老人和婴儿300人。

　　>二、精心设计布局，抓好“三院”建设规划一张图

　　规划是工程建设的龙头。在“三院”建设进程中，我市始终突了规划的先导作用，把好每一张规划设计图的评审关，力求在规划布局上凸显特色。在发展理念上坚持适度超前，提出“一看齐，二超前”目标(“一看齐”()，就是向国有一级福利机构、示范敬老院看齐;“二超前”，就是建设规模、设计布局超前)。我们对21个参与设计单位进行认真筛选，从中选择了4家有经验、有实力的单位负责设计;并组织设计人员赴上海、武汉、九江等地参观，结合本地实际，提出了“选址生态化、布局人性化、格调民俗化”的设计理念。在建设标准上坚持高起点定位，在落实省民政厅“八个一”农村敬老院建设要求的基础上，增建一个沼气池、一所医疗所，达到“十个一”的标准。市政府先后召开了三次设计方案评审会，除聘请民政、建筑、设计、土管、规划等部门的专家参加外，市委书记、市长直接把关，几易其稿，最终才确定首批16个敬老院和市福利中心的设计方案，为我市社会福利事业的高起点建设画好了一张高起点的蓝图。

　　>三、强化投入保障，做活“三院”建设资金一本帐

　　资金投入是工程建设的基本保证。我市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扶持的同时，多渠道、全方位筹措建设资金。一方面，政府出台资金配套扶助办法。对按期完工的乡镇(街道)敬老院，由市财政按标准进行配套补助，新建面积每平方米补助120元。x年，全市共配套资金近1000万元。另一方面，动员社会各界资助。通过市、乡两级领导带头捐款、向在外创业的本籍人士倡议等方式，发动社会各界资助“三院”建设。在短短的三个月时间内，全市共募集资金700余万元，确保了“三院”建设的有效投入。

　　>四、落实工作举措，鼓起“三院”建设工作一股劲

　　思路确定后，关键是抓落实，一鼓作气地抓出成效来。市政府把“三院”建设列入全市年度目标考评体系，在工程设计、功能布局、工程质量、进度要求等方面进行量化;与各乡镇(街道)一把手签订了责任状，明确乡镇(街道)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对每个项目工程，均由市里指派技术人员进行监理;建立健全工作督查制度，由市领导带队巡回督查，每月集中召开一次“三院”建设调度会或流动现场会，在全市营造你追我赶、你好我优的生动局面。同时，坚持一手抓建设，一手抓管理，把“三院”建设作为重点工程来推进，作为精品工程来打造，作为样板工程来管理。向全社会公开招聘敬老院院长和工作人员，将一批年纪较轻、有文化、懂管理、会经营的能人选聘到敬老院工作，通过业务培训，取得资格证书后持证上岗;市财政将敬老院院长的工资列入预算，对连续聘满六年的院长为其办理社保。通过创新管理机制，有效激发了各方面的工作干劲，形成“三院”建设和管理的动力机制。按照两年内高标准完成全市敬老院的新(改)建目标，x年，我市在巩固完善首批16个乡镇敬老院配套设施建设的同时，启动第二批14个乡镇敬老院建设，年底全面竣工，确保每个乡镇(街道)都建成一所集养老、托老、康复为一体的省级示范敬老院，使全市五保户集中供养率达90%以上。

**第七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202\_年以来，上虞区儿童福利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关怀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取得了可喜成绩，孤儿困境儿童与健康家庭儿童一样，享受幸福，在幸福中健康成长，基本实现孤儿不孤，困境不困。现就今年儿童福利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做好孤儿的基本生活保障工作

　　到12月底全区共有机构孤儿12人，散居孤儿21人，机构孤儿养育标准每人每月1895元，散居孤儿标准为每人每月1516元，机构孤儿区福利中心全额保障，散居孤儿全年发放生活补助金43万元。区民政局积极整合多方资源，做好机构孤儿的养育工作。一是完善在院儿童个人档案。建立一人一档，并将儿童年度体检、能力发展等情况录入档案，体现儿童成长轨迹。二是与医疗机构合作，建立在院孤儿体检制度，由梁湖街道卫生院每年免费为孤儿进行体检，并做好健康状况评估工作。三是争取教育部门支持，为院内孤儿入学开通绿色通道。202\_年又选送一名儿童进入区特殊学校入学。现有在校学生5名，其中特殊学校2名，小学2名，高中1名。四是建立完善收养评估制度。采用第三方评估的方法，对拟收养家庭进行全面评估，切实保障被收养儿童的权益。

>　　二、做好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发放工作

　　按照“分类保障、适度普惠”的基本原则，切实保障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严格执行绍市民福【202\_】5号《绍兴市民政局绍兴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市区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精神，对全区困境儿童实施分类保障，发放基本生活费。全区现有187位困境儿童享受生活费补助，其中今年新增困境儿童15人，超龄等注销39人。目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124人，重残儿童63人，补助标准每人1516元/月，全年共计发放困境儿童生活补助资金180万元（扣除困境儿童其他民政补助）。

>　　三、积极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行动

      在今年5月份，召开全区民政助理员会议专门进行部署留守儿童调查摸底工作，目前全区共有留守儿童90人，在六一期间，专门为留守儿童发放了每人1000元的“六一”儿童过节慰问金，在生活上要求村儿童主任定期上门探访，在学习上，教体局倡导学校老师进行结对帮助。全区上下认真落实《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虞政办发〔202\_〕70号）、《关于建立上虞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精神，根据各成员单位职责，统筹推动开展相关工作。

>　　四、健全儿童组织网络建设加大培训力度

　　我区依托区养老福利指导中心，挂牌区儿童福利指导中心，负责全区儿童福利的业务指导，同时挂牌成立了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协助做好儿童福利工作。各乡镇（街道）、村（社区）聘有专兼职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负责传达和贯彻落实有关儿童福利保障制度，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儿童福利服务网络基本建立。今年，还开展了儿童主任和督导员业务培训，进一步明确职责，提升服务能力。根据上级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困境儿童信息库，为掌握、督察困境儿童动态情况、维护困境儿童基本权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　　五、积极配合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业务工作

　　去年根据上级要求，积极创建全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示范区；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积极开展“添翼计划”，“明天计划”“孤儿助学工程”等活动。六一儿童节，开展孤儿、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大慰问活动，困境儿童和孤儿发放每人202\_元的节日慰问金,农村留守儿童发放每人1000元的节日慰问金，共计发放资金55.4万元。

**第八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我院在市区民政局的领导下，按照年初民政工作会议的部署，坚持“以人为本、安全服务、发展创新”的工作方针，紧紧围绕孤残儿童工作重心，不断加强党员和职工队伍建设，努力提高服务管理水平，顺利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现总结汇报：

>　　一、福利院院务情况

　　1、加强信息化管理。对院互联网主页进行了更新，并更换了主页空间及维护公司，确保了主页能被正常访问;院各部门均配置电脑，儿童个人资料档案、收送养及寄养业务档案、医疗档案等各类档案及文件资料已逐步进行微机录入并实行微机管理;加快了办公自动化进程，基本实现计算机在工作中的常规运用。严格规范文书管理，各类文书档案均按规定及要求安全、妥善的保管，1988-20xx年福利院院谱的编制正在进行中。

　　2、全面落实维护社会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密等各项工作，确保人财物安全。根据工作需要对部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制定了《福利院来访人员登记表》、《福利院人员外出登记表》、《福利院用车制度》，并组织全员开会学习，规范自身行为。开展维稳、禁毒、消防专题活动，重视保密及涉外接待工作，切实做好计生工作，按要求报送计生工作情况汇报。

　　3、做好劳资人事工作。全年共组织人员参加各类培训、进修及业务考察学习共三人次，组织技工参加培训六人。按时完成本单位法人代表资格审查、劳资人事等工作，聘用合同工二名，医疗室新增在编医生一名，为满工作一年以上的合同工提供社保、医保、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4、做好收、送养弃儿常规工作。认真做好联动单位送入弃儿接收安置工作，符合接收条件并且手续齐全的，及时办理入院;对不符合接收养条件的(如流浪乞讨人员)，耐心解释，合理建议;对公安部门在处理各类案件中涉及的特殊家庭儿童特别是婴幼儿，克服各种困难进行托管。全年共新收弃婴儿44名，按政策合法程序办理收养弃儿童35名(其中涉外送养儿童9名,国内送养儿童26名)。截止十一月三十日实有在院收养儿童总数47名。

　　5、进一步规范家庭寄养工作。今年安排有偿家庭寄养儿童5名，调整寄养儿童1名(涉外送养)。现家庭寄养儿童34名(其中农村寄养10名，城镇分散寄养24名)。对寄养家庭儿童定期安排回访和节日慰问，选派二名工作人员不定期安排家庭抽查，对寄养家庭的现实状况，儿童的教育、管理、生活和健康状况深入调查了解，指导解决实际问题，每月安排一次入院月检。全年安排寄养家长参加各类护理及工作培训计31人次，全年共安排抽查、回访、入户服务35次。

　　6、认真开展医疗康复工作。院医疗康复设施逐步完善;针对入院儿童量大、集体生活照料难度大、各种流行病多的具体情况，坚持执行各类医疗制度，认真做好医疗、保健、防疫工作。全年治疗儿童1825人次(包括市区医疗点)，新入院儿童体检13人，书写儿童成长报告13份。特教班接受启智教育儿童10名，教育合格率80%。脑瘫儿童中有康复价值的2名残疾儿童开展了康复训练，康复有效率达到70%以上，康复参与率100%。全年接受外国友人资助儿童手术3例。

　　7、有效开展青少年维权岗活动。今年，我院根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认真开展青少年维权岗活动，围绕青少年、儿童权益,认真学习国家有关的法律，开展各类维权活动,获得“优秀青少年维权岗”的荣誉称号。

　　8、严格制度管理，后勤保障充分。一是抓好儿童日常生活各项管理工作，在食品进货和加工上，坚持食品管理制度和卫生制度，保证儿童的饮食卫生安全。二是加强物资管理，在物资采购方面注重质量和按制度规定运作。三是坚持保障水、电、热水、空调、洗涤、厨具、车辆等各类后勤服务设施的正常维护和使用，目前生活及物资供应、后勤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9、重视宣传工作、机构对外交流与合作情况良好。各类媒体全年我院专题报道8次，接待参观活动单位(组织)58个，计5600余人次，接收社会捐款7400元，捐赠物资价值75326万元。机构对外交流与合作情况

　　(1)与浩德组织合作，让延桂英到XX检查，与“爱心无国界”组织合作到南昌治疗;

　　(2)与“爱心无国界”组织合作让延鸿辉到XX治疗，延浩海到福州治疗;

　　(3)与浩德组织合作，“特教班”每年受助受教育儿童10名，每年受助资金6240元;

　　(4)与浩德组织合作开展有偿家庭寄养项目，当年共计收到资助款7600元，奶粉约计1430元;

　　(5)利用信息网络平台，加强与涉外送养家庭的交流沟通和互动，做好涉外家庭回访工作，全年共接待回访家庭8例。

>　　二、老人公寓情况

　　1、为了充分发挥老人自我管理意识和潜能，配合和监督工作人员做好院内管理工作，1月16日成立老人管理委员会。

　　2、为建设一支爱岗敬业、乐于奉献、技术过硬、有团队合作精神的服务队伍，重新完善了老人公寓的规章制度。还制定了《延平区老人公寓员工月份自评表》、《延平区老人公寓员工月份互评表》、《延平区老人公寓员工月份总评表》。

　　3、为了丰富老人生活，提高服务人员知识，特在老人公寓过道设立《员工学习园地》和《院民学习园地》。

>　　三、20xx年的工作计划

　　(一)继续探索工作新思路、新办法，全面推进业务发展;加强制度管理，努力提高科学化、规范化、人性化管理服务水平，努力培养和造就一支规模化、专业化适应福利院需要的高素质服务队伍。

　　(二)推行“模拟家庭”试点，推动家庭寄养工作不断发展。实践证明家庭寄养是比较有利于孤残儿童成长的养育模式，我们应在总结现有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管理，强化服务，开展“模拟家庭”试点工作。

　　(三)坚持以儿童工作为重心，挖掘社会资源，探索康复特教新路。坚持早期发现早期干预早期康复的方针,通过积极开展引导式教育、聋儿听觉语言训练、特殊儿童的心理辅导和行为为矫治等活动，帮助孤殘儿童适应社会，提高生存能力。其次，积极实施殘儿手术康复工作，要建立长效机制，积极创造条件，使更多残儿受益。

**第九篇: 民政局儿童福利工作总结**

　　2\*\*5年，我院在市民政局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经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全院的各项工作均取得良好成绩，现将我院的2\*\*4年工作总结如下：

>　　一、2\*\*5年工作情况：

　　1、按照市民政局党组的统一部署，加强学习教育，积极开展政治与业务学习，努力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水平和业务能力，使职工的整体素质不断提高。在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中，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建党９０周年为契机，紧紧围绕迎接党的十八大，在干部职工中广泛深入的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为提升全院职工整体素质，每周五组织全院职工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办法，把全院干部职工的思想统一到活动中来，联系自身思想实际，立足单位发展，深刻领会创先争优活动的精神实质和目标任务。全面落实市民政局提出的“规范化建设年活动”，我院按照要求，严抓工作纪律，积极规范工作流程，健全工作制度，对《赤峰市儿童福利院管理制度及细则》进行修订完善；统一了工作服装，做到了全体员工着装上岗。

　　2、加强信息化管理，针对儿童个人资料档案、收送养及寄养业务档案、医疗档案等各类档案及文件资料已逐步实行电子档案管理；严格规范文书管理，各类文书档案均按规定及要求安全、妥善的保管。同时对单位网站进行定期维护和及时更新，对外起到积极的宣传作用。

　　3、做好劳资人事工作。全年共组织人员参加各类学习培训共10人次。按时完成本单位法人代表资格审查、劳资人事等工作，在市民政局的支持下，解决了9名在院辛辛苦苦工作了十几年的临时工的编制问题。临时工的工资待遇也有所提高，人均每月提高300元。

　　4、认真做好弃婴收养安置及涉外送养工作。今年共接收14名儿童（残疾率100%），死亡4名患病儿童。在院儿童122名，完成了6名儿童涉外送养的申报和1名儿童的涉外送养工作。

　　5、认真开展医疗和康复工作。今年有8人次先后在市医院、xx医院和附属医院住院治疗，接受手术有5人，腭裂修复1人，六指切除术1人，外耳廓成形术2人，先天性肛门闭锁1人。康复训练工作是儿童工作中的重点，它对于儿童的未来有着重要的意义。赤峰儿童脑瘫康复医院，于今年5月份通过了市卫生局的批准。7月份民政部中国福利和收养中心“明天计划”办公室组织的“筛查组”来院对残疾儿童进行检查。9月份，我院被民政部“明天计划”办公室授予脑瘫康复训练示范基地。今年分别派出9名专业人员赴重庆新桥医院脑瘫中心和河南金庚医院进行8个月的学习培训，我们要集两院之长通过中药、针灸、按摩和物理运动疗法的有机结合治疗脑瘫，使脑瘫儿童不断康复，早日摆脱脑瘫带给他们的困扰。

　　6、严格制度管理，后勤保障充分。一是抓好儿童日常生活各项管理工作，在食品进货和加工上，坚持食品管理制度和卫生制度，保证儿童的饮食卫生安全。二是加强物资管理，在物资采购方面注重质量和按制度规定运作。三是坚持保障水、电、热水、空调、洗涤、厨具、车辆等各类后勤服务设施的正常维护和使用，目前生活及物资供应、后勤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7、重视宣传工作、我院对外交流与合作情况良好。全年各类媒体对我院报道28次，赤峰民政刊登6篇文章，接待参观活动单位（组织）58次，接收社会捐款5万元，捐赠物资价值7万元。

　　（1）7月份，美国访问孤儿组织（英文名VISITINGORPHERS）义工团一行7人来院进行为期七天的活动，组织全院孩子与他们一起做游戏。他们陪同大孩子一起外出游玩，短暂的七天孩子们与外国友人建立起深厚的友谊。

　　（2）10月份美国LDSC慈善基金会为我院捐赠了价值三万元的图书。

　　（3）利用信息网络平台，加强与涉外送养家庭的交流沟通和互动，做好涉外家庭回访工作，全年接待回访家庭1例。接受党育宁家庭在美国筹备资金购买的价值3万多元的大型洗衣机和烘干机。

　　8、在党和政府的关怀下，儿童生活费提高到1400元/人月。民政厅副厅长苏权、书记王中和、人大主任斯日古楞、市长包满达、副市长张恩惠、郑洪学等也先后来到儿童福利院看望了在院的孩子们，详细了解孩子们生活状况及存在的困难。年底由市财政拨款20万元，为孩子们解决了校车问题。

　　9、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项活动，在“三八”知识竞赛、“七一”红歌比赛、第二届民政系统运动会中，我院都积极选派代表参加，展示了我院职工的精神面貌。

　　10、综合楼建设，赤峰市儿童福利院综合楼于2\*\*0年3月15日开工，到2\*\*4年1月27日竣工，现正在进行二次装修。资金方面：到位资金1792、2万元，其中国家625万元，自治区福彩公益金490万元，市本级福彩公益金500万元，原楼房拍卖所得177、2万元。已付基建工程款1401、64万元，二次装修50万元，工程前期和甲供材费用为335、56万元，共计支出1787、2万元。办公家具和外网排水暂未付款；消防水池、基建用水、自来水入网工程和硬化绿化用水也都已解决。室内涂料及部分修理工程，待装修完毕开始，时间约为20天；工程竣工备案、消防验收、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等工作也将逐一进行办理。

　　14、存在的困难

　　新楼交付使用后家庭助养的孤残儿童和各旗县区还有一些孩子需要入院。根据《国家二级儿童社会福利机构评定标准》规定，儿童福利院工作人员与婴儿、残疾儿童的比例为1：1、5、按现有的122名孤残儿童计算，应配备编制82名，现有编制25名，需增加编制57名。急需解决儿童福利院编制问题，否则难以保证孤残儿童养育、教育、医疗、康复工作的正常开展。

>　　二、下一年工作思路

　　1、按照《国家二级儿童社会福利机构评定标准》实施细则，以儿童利益最大化，加强规范化管理，严抓制度落实。一是儿童生活护理实行规范化管理；二是做好儿童预防保健工作；三是健全药品管理制度；四是加强后勤保障工作。

　　2、筹备综合楼竣工和脑瘫康复医院开业庆典。根据《赤峰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赤峰市民政局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加强示范基地建设提升脑瘫儿童康复水平，脑瘫康复训练是一项抢救性工作，对于急需康复的脑瘫儿童而言，时间就是生命，时间就是健康。同时它又具有周期长、综合性强的特点，科技含量高、技术针对强。

　　3、充分利用社会工作试点单位的优势，鼓励全院职工积极参加社会工作师考试，使我院的社会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4、继续做好十二个旗县区弃婴的养、治、教、康、收养等工作。让孤残儿童回归社会、融入家庭，使他们和其他小朋友一样，在祖国的同一片蓝天下健康幸福成长。供养标准达到1400元/月。

　　5、协调有关部门解决我院学龄儿童享受义务教育和大龄儿童的就业、住房等问题。

　　6、加强医疗卫生管理，保证患病儿童的治疗，预防各种传染病、流行病的发生。继续落实“明天计划”长效机制，为我院具有适应症的儿童，进行手术治疗。

　　7、加强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儿童的人身安全，及时排除安全隐患，保证全年无任何责任事故发生。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